

## 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1月5日以书面形式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1月15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唐进波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进波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

董事共 0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980 万授信额度续期及资产抵押担保续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将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支行申请续期授信额度为 980 万元的《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同时，公司将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支行签订《抵押合同》，继续以土地证号九国用（2015）第 06040037 号的土地和房产证号九房权证沙河字第 201501677 号的房产作为本次申请续期贷款的抵押担保，本次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拟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续期，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关于补充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7 年 1-10 月日常经营情况以及对全年经营的预计，公司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重新评估，在原预计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为公司 2017 年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不超过 1,200.00 万元的基础上再增加 100.00 万元，预计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整体金额累计不超过 1,30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由于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唐进波、熊俊芳、梁康华、肖剡戟、肖欣戈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将直接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唐进波、熊俊芳、梁康华、黄庆、陈慧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

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7日